

“脱离关系”的话题

□符号

其实,子女的“脱离”大多出于迫不得已的无奈选择,与其做“相濡以沫”的“涸辙之鲋”,还不如“相忘于江海”、各自突围,正是家庭或者家族集体性惩罚中的一种挣脱与畸变。

血缘关系,亲情脉连;生前注定,天规使然。打从DNA发明,更使这种天然的既成事实无法回避,否认、更改、割断。然而,纷扰的尘世中,无论古今,偏偏要不时酝酿出些“脱离”、“断绝”、“斩断父子关系”一类的话题来,真真假假,虚虚实实,喜悲,或慷慨激昂,或被迫无奈;或撕心裂肺,或匪夷所思;或无可挽回,或峰回路转,有如变幻莫测的万花筒,让人眼花缭乱,让人思忖咀嚼一阵子,甚至至于探究到入伦的病灶、社会的取向、思想的印痕、时代的脉络。

《水浒传》里的宋江,杀阎婆惜后逃到家中避祸。宋太公早去官府告了忤逆,正式向官方申请和宋江脱离父子关系。待到朱全带人来庄园拿宋太公是问,太公出示文书,正是逃避干系牵连的“护身符”。

“我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谭嗣同,戊戌变法中早做好了杀身成仁的准备,想到远在千里之外的在湖北做巡抚的老父谭继洵将受牵连,情急中便取出往日家父寄来的七封书信,烧去信纸留下信封,模仿老父亲的口吻,笔迹,给自己写下了训斥自己不忠不孝固执变法的“罪行”,作为脱离父子关系的凭证。谭继洵老先生借此逃过了杀身之祸,仅被革职回浏阳老家——“谣风遍万国九州,无非是骂;



昭雪在千秋百世,不得而知。”老父哭子殉难的挽联,透出了父子间的心灵呼应。

诗人徐志摩的父亲徐申甫不容于“新儿媳”陆小曼,一气之下宣布断绝父子关系,停止供粮,并将银行业务及财产交由儿子的原配夫人张幼仪管理。而待到儿子英年触山而逝,灵堂中最动人的挽联,却是已宣布脱离父子关系的父亲徐申甫所撰,让人浮想联翩。

1927年蒋介石发动4·12反革命政变,在苏联念书的蒋经国公开登报声明:“蒋介石曾经是

我的父亲和革命的朋友。他已经走向反革命阵营,现在他是我的敌人了。”一纸公开宣布脱离父子关系的声明被塔斯社译成多种文字。1936年《真理报》发表他致母亲的信,说:“对这样的父亲不但没有什么敬爱之念,对这样的人物我恨不能杀他,消灭他!”虽然若干年之后蒋经国“澄清”那是王明代拟的“草稿”,在僵持4天后才违心签字,但白纸黑字岂能改变历史?至于回国之后,在父亲长期精心调教下,爹走子

趋,父唱儿和,正为“脱离”二字作了最好的历史注脚。

其实,酷烈的政治运动中,以“脱离关系”为主题的“人间剧”是层出不穷的。1949年胡适赴美,翌年中国内地展开“批判胡适思想”运动,留在内地的胡适次子胡思杜即发表文章批判其父,也公开声明与胡适“脱离父子关系”。岂知知子莫若父,胡适说,那篇文章一定是别人逼迫思杜写的。却不料,公开宣布与父亲脱离父子关系的这位公子却于1957年9月因承受不了精神重负自杀于唐山。

1936年上海博物馆的创办人、复旦大学教授杨宽,晚年纵使熬过“文革”中“不成人形”的批斗,却遭受了另一种劫难——日后成为科学院研究员、院长、教授的三个儿子采取打砸抢等暴力手段,盗走存折、电视机、收音机、两千多册贵重图书,多次寻衅闹事,将“阶级斗争”引入了家庭。杨宽教授晚年只好宣布“脱离父子关系”,是“晚年丧子”的另一种表现。《自传》中杨宽毫不讳言此段家庭痛史,为后世却

留下了一份令人瞠目结舌的档案。

被学者朱学勤称为“在思想的隧道中单兵掘进”的经济学家、思想家顾准,1969年被发配到河南息县监督劳动,为不连累子女,用那支记录过无数思想火花的笔签具了脱离父子、父女关系的两份声明。直到临终,五个子女竟没有一个前来同他作人生的最后告别。二十岁出头的幼子说:“在对党的事业的热爱和对顾准的憎恨之间是不可能存在什么一般的父子感情的……在这种情况下,我们采取了断绝关系的措施,我至今认为是正确的,我丝毫不认为是过分。”直到顾准平反昭雪之后,已成为知名教授、研究员的五位子女才聚在一起,由兄长揽下歉意:“请求世人不要责怪我的弟弟妹妹。”

其实,子女的“脱离”大多出于迫不得已的无奈选择,与其做“相濡以沫”的“涸辙之鲋”,还不如“相忘于江海”、各自突围,正是家庭或者家族集体性惩罚中的一种挣脱与畸变。

社会文明前行至今,父子间的血缘其实不是一纸协议书所能够了断得了的。在曾经痛批“母爱”、狂销“狼奶”的情势下,所谓“亲不亲,阶级分”,人间的亲情底线的沦丧与异化,“大义”之过头,正是非常岁月中的人伦畸变。

至于到了改革开放年代,体衰的父亲不堪儿子吸毒欲脱离父子关系,研究生嫌家穷欲解除父子关系,乃“脱离”系列中的新形态或曰余情,这里就暂且不议了。

(本文作者为著名作家、杂文家)



碎碎念

欲壑为何难填

□张起

如今每当抓出一个贪官,便有一阵议论的声浪爆出。有一种议论是带问号的:这些人是怎么了?他们权在握,钱在兜,威在身,还有什么不满足的?捞那么多钱干什么?十万不行要百万,百万不行要千万,千万不行再上亿。再进一步捞捞进了铁窗,数票子的声音不再在耳边响起,他们才算消停了。

有一个成语叫欲壑难填,意思是说欲望像深山沟一样难以填平。贪官们的欲望满足不了又填不平,一直在膨胀,一直在燃烧,一直在裂变,他们能收手吗?

由此,我想起了孩提时代奶奶给我讲的一个故事:很久很久以前,兄弟两个分家过日子,老大过成了富人,老二过成了穷汉。有一天,老二在地里守着一棵无穗的高粱哭泣。突然,从天空飞来一只大鸟落在了这棵高粱下,并开口问老二为何哭泣。老二说,因借哥哥的高粱种子被炒,地里只长出了一棵高粱,穗子长得大而丰满。谁知有一天被不知名的鸟儿叼走了,我心痛地哭了起来。大鸟说你回家准备个袋子,明早我驮你到太阳升起的地方去捡金子。第二天一早,老二在鸟背上闭着眼睛,听着呼呼的风声和大鸟的不断叮咛:捡金子时,我一喊,你就马上背起口袋回来,否则太阳一出来就将人晒化。老二如愿了,遵嘱捡回了一袋金子。他除置地盖房以外,还接济贫苦乡亲。老大模仿老二的做法,骗得大鸟也驮他到太阳升起的地方捡金子。时辰将到,大鸟催他快回,太阳的光芒闪眼了。老大满眼金光哪顾太阳光,捡呀捡,捡到两眼冒火,捡到不听一句劝诫,捡到太阳将他晒化变成汁水。

故事中的老大,就是欲壑难填的典型代表。现实中的贪官们和故事中的老大何其相似乃尔,都是被欲火烧红了眼,才没了人性,才贪起来没完没了,才贪起来不厌其多,才贪起来不顾党纪国法,才把自己彻底毁在一个贪字上。这些贪官们有两个显著特点:一是贪欲极强,贪心极大,贪婪成性。二是胆子特大,官不畏,民不畏,党不畏,政府不畏,连法律也不畏。

《红楼梦》里有这样两句诗“身后有余忘缩手,眼前无路思回头”,很发人深省。那些贪官们只要还有权,就有贪的机会,就有捞的余地,就能轻而易举把钱捞回来。在欲望有增无减的情况下,他能缩手吗?当正义之剑斩断了他黑手的时候,他哭丧着脸说要认罪悔改,可为时已晚,一个被金钱变成魔鬼的人说话谁信呢?

名家言

感受“史上最严”

□刘天放

近些年,出台的各种“史上最严×××”,看上去很美。这些“最严”均事关民众利益,因此,每一次“史上最严”出台,都令人期待满满。然而,这些大家十分期盼的“史上最严”最终往往变成了令人失望的“纸老虎”。

例如,史上最严交规、史上最严高考、史上最严减负令、史上最严控烟令、史上最严食品安全法、史上最严环保法、史上最严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大家对此耳熟能详,可究竟落到什么程度,是否都落实了,却要打一个大大的问号。

比如,说是“史上最严交规”,却在执法过程中打了折扣;说是“史上最严高考”,却频发高考作弊丑闻;说是“史上最严减负令”,却未见中小学生的课业负担真的降下来;说是“史上最严食品安全法”,监督却跟不上,食品安全问题仍令人忧心;说是“史上最严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却未见雾霾减少……

“史上最严”已成为民众熟知的一个专用词了,可我们并不缺少“史上最严”的法规,包括原来已经出台过的各种法规。而在这些法规条例中,真正能够落实的部分,真正能够解决问题的部分却很少。如果我们痛恨的雾霾,为什么一个“最严”加又一个“最严”,可到头来还是难得见到蓝天,雾霾更加严重呢?

史上最严,是针对原来出台的法规而言的,但条文上最

严,并不等于执行起来最严。如果“最严”只停留在口头上、纸面上,再“最严”也白搭,无非只是表面上的严厉,实际上的松懈。由此,如何从“史上最严”变成“实际最严”,才是最终解决问题的唯一有效途径。

而理清责、权、利的关系即是如何贯彻落实“史上最严”的好办法。大家当然不希望“史上最严”只是一句口号、一个摆设。如真想彻底解决问题,就必须在落实上下工夫,如对法规的落实情况进行问责,对权力进行监督,对落实不到位的责任人给予必要的惩戒等。每一条“史上最严”,都涉及众多的领域,涉及的范围之大、行业之

广,不是随便加一个“史上最严”就万事大吉了,而是要积极有效地去落实“史上最严”,这样才能提高公信力,真正地解决实际困难。

要想从“史上最严”过渡到“实际最严”,首先就要落实监督、问责、追责机制,先把这些做到“史上最严”,这样既可以使权力受到约束,也能提高实际效率。民众当然十分期待“史上最严”的各种法规出台,却更期待“实际最严”的监管制度能够早日落实。“史上最严×××”是否是“纸老虎”,是否有名无实,关键还在于“严厉的执法”。出台法规容易,而执行法规却很难。



根据以往的经验,如果执行跟不上,再严的法规也无异于一张废纸。法规执行难,执行差,既有执法环境的问题,也有行为由非法律调节向由法律调节转换方面的问题,这是长期积累的弊端。而法规执行的难点就在于,法规只是一个引导性的法律规定,执行则要靠无数的单位、组织和个人,将法规具化为各项具体行动,如此才能完成相关法规的贯彻执行。

如果一次次的“史上最严”最终换来的是“史上最松”,大家听够了“史上最严”,也就不再相信“史上最严”了。“史上最严”不是儿戏,只有“实际最严”或“执行最严”,才能服众。